

溧阳市社渚镇人民政府文件

社政发〔2019〕20号

关于开展社渚镇安全生产专项 大检查的通知

各部门、有关单位：

为深刻吸取盐城市响水县“3·21”特别重大事故教训，迅速贯彻各级安全生产工作的指示精神，根据溧阳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安全生产专项大检查的通知要求，经研究，决定对全镇范围内的重点领域开展安全生产专项大检查。具体方案如下：

一、工作目标

通过镇领导带队深入重点行业领域开展安全专项检查，进一步落实《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坚

决堵塞安全生产监管漏洞，有效防范和遏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确保全镇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平稳向好。

二、检查时间

(一)总体时间安排:2019年3月下旬至4月中上旬。

(二)具体检查时间:由带队的镇领导根据工作情况确定;牵头部门负责制定检查安排方案,报带队镇领导审定。

三、检查方式

(一)现场检查。深入企业、深入现场督查安全生产工作;认真细致查阅安全生产相关台账资料,抽查询问相关人员(包括企业负责人、安全员、技术员及一线操作工人),重点检查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情况。

(二)听取汇报。听取牵头部门及生产经营单位关于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隐患排查治理和上级关于安全生产指示精神、工作部署落实情况。

(三)反馈意见。检查活动当场反馈情况,对发现的问题提出明确整改意见,能当场解决的,当场监督解决;不能当场解决的,责令在规定的时间内按要求整改到位。

四、相关要求

(一)全镇上下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作为重要政治任务,充分认识安全生产的极端重要性,始终把安全作为头等大事来抓,进一步增强狠抓安全生产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行动自觉。要切实增强安全生产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加强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认真分析、研究经济发展新常态下安全生产薄弱环节。

(二)各部门、各单位要以本次镇领导带队检查为契机，按照“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的要求，迅速组织力量，突出重大风险隐患、关键部位环节、事故多发企业，全面部署本区域、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整治工作。要重点突出**危险化学品领域**隐患排查治理，重点排查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制度、操作规程、变更风险管控是否健全落实；生产装置、高危生产活动和危险化学品罐区、仓库、管廊等重大危险源、作业过程安全风险是否安全可控；危化品生产装置或者储存数量构成重大危险源的危化品储存设施，与学校、医院、居民区等重点目标的距离是否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停产复工企业是否具备开工复产条件，并组织专家对开工复产计划进行审查指导；自动控制系统是否依规按章设计、运行、维护；动火作业、受限空间作业、检维修作业、承包商管理等重点作业环节是否落实提级管理、提级审批、第三方监护等规范要求；全面深入摸排涉及城镇燃气使用、建筑业、房地产业、电力、供水、污水处理、公共设施管理等方面的危险化学品，建立城镇燃气使用环节和危险化学品安全风险分布档案，建立健全动态管理制度。**非煤矿山领域**要重点检查无证或证照不全、不按设计要求生产建设、违抗停产停建指令、防护措施不到位盲目组织生产、违章指挥、违规作业，违反劳动纪律等问题。**交通运输领域**要突出“两客一危一货”和校车等重点车辆，高速公路、国省道、乡村公路，内河通航水域，严肃查处超员超载、超限超速、违法载客、无证驾

驶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建筑施工领域**要强化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开展基坑支护、土方开挖、脚手架、模板支撑体系、起重机械安装、吊装及拆卸等专项整治。按照“三个必须”的要求，加强建筑施工领域非受监作业和项目的管理，严格企业外包作业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和现场管理，着力压降高处坠落事故多发的势头。**消防领域**要加强对车站码头、宾馆饭店、商场市场、文化娱乐、社会福利机构等人员密集场所的消防检查。要盯紧重大活动、重要节假日、极端恶劣天气等重点时段，加大专项检查和执法力度，确保重点时段、重要节点的安全稳定。**粉尘涉爆领域**要突出检查企业作业场所是否存在除尘系统未采用泄爆措施、粉尘清理不及时等问题。**烟花爆竹领域**要重点检查烟花爆竹企业“三库四防”（中转库、药物总库、成品总库，防爆、防火、防雷、防静电）不达标和下店上宅、前店后宅、集中连片经营等问题，进一步夯实烟花爆竹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冶金工贸行业**要深入开展冶金煤气及高温熔融金属（炼铁、炼钢、轧钢）、涉氨制冷重点企业整治，打击有限空间、煤气区域、交叉检修等作业现场违法违规操作行为。打击违规使用可燃性彩色粉尘行为，整治铝镁制品加工、木质品加工、棉麻纺织品加工等作业场所违反《严防企业粉尘爆炸五条规定》（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68号），除尘系统设计、安装、使用不符合标准，存在除尘系统未采用泄爆措施、粉尘清理不及时等问题。**教育、农机、电力、通信、特种设备等行业领域**也要按照统一部

署，认真组织开展行业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检查，确保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形势保持稳定。

(三)各牵头部门要按照溧阳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检查的通知要求，进一步制定针对性、操作性强的专项检查行动方案，明确专人负责协调，认真组织实施。要进一步加强各部门、各单位相互之间的沟通联系，通过密切配合，形成合力，确保专项检查行动取得实效。各部门、各单位要督促生产经营单位严格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切实整改安全隐患，坚决防止各类事故。执法单位要进一步加大事前处罚力度，严格落实关闭取缔、上限处罚、停产整顿、追究法律责任措施。对重大风险隐患、关键部位环节、事故多发企业，要开展暗查暗访、联合执法、集中执法，保持高压态势。对发生火灾、爆炸、亡人事故的，一律从严查处，一律停产停业整顿、严肃追究责任单位和有关责任人的责任，一律约谈企业、有关部门、有关单位的主要负责人，一律公开曝光、接受社会监督。

(四)《镇领导带队检查情况报告表》由牵头部门进行填写，并由牵头部门主要负责人签字，在检查活动结束后 2 日内送镇安委办汇总；涉及隐患问题需要整改的，根据带队镇领导的指示，由牵头部门负责督促落实，并在规定时间内将整改结果报告带队镇领导，同时抄送镇安委办。

镇安委办联系人：钮亚，联系电话：13775646809；电子邮箱：502730974@qq.com。

- 附件：1. 镇领导带队检查分工表
2. 镇领导带队检查情况报告表



附件 1

镇领导带队检查分工表

带队领导	检查重点行业领域	牵头部门
吴志东 赵波	全面部署全镇安全生产大检查，整体掌握贯彻落实情况，督促解决重大问题。	党政办公室、安委办
陈金伟	建筑施工安全	规划建设和环境保护局
庄晓治	化工、粉尘涉爆、冶金企业安全	经济发展局、安监中队
杨刚	矿山安全	综合执法局、矿管办
沈志龙	水利安全、农机安全	农村工作局、水利站
史立君	烟花爆竹安全	市场监督管理局社渚分局、供电所
屈彧	学校和校外教育机构安全	社会管理和社会事业局
黄春华	道路交通安全	交警中队、交管所
陈春雷	消防安全	派出所
杨红青	镇属资产安全	财政和资产管理局
张丽	文化娱乐和旅游场所安全	广播电视分局
丁建锋	工贸企业安全	组织人事和社会保障局

附件 2

镇领导带队检查情况报告表

检查时间			
带队领导			
参加人员			
检查单位			
主营范围			
地址			
实际负责人		联系电话	
现场检查情况			
镇领导指示			
牵头部门意见	负责人签字：		

联络员：

上报时间：